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

200吨包装袋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5年7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751510153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5v710h		
建设项目名称	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300吨包装袋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0—039印刷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627MAEH11B85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张建雷		
主要负责人 (签字)	张建雷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张建雷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河南乐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9GW2YN2A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何起胜	2016035410352015411801001219	BH021852	何起胜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何起胜	全文	BH021852	何起胜

全程电子化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9GW2YN2Y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1-1)

河南乐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用于木康县诚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加工300吨包装袋建设项目

名称	河南乐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1年05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李桂云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金梭路32号创业大厦B座2208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环保咨询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环境保护监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3年03月15日

登记机关

表单验证号码cf171e0dccc774f76bd3bab70ed17059c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5)

单位: 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725198411122273			
社会保障号码	412725198411122273	姓名	何起胜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河南省鹿邑县刘道口乡木庙行政村木庙			邮政编码	450000	
单位名称	河南乐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保工作时间	2016-12-06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本年账户 支出额及利息	累计存储额	
基本养老保险	118176.81	1817.04	270.00	22.37	1817.04	119993.85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6-12-01	参保缴费	2016-12-01	参保缴费	2008-02-23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6	●	3756	●	3756	-
02	3756	●	3756	●	3756	-
03	3756	●	3756	●	3756	-
04	3756	●	3756	●	3756	-
05	3756	●	3756	●	3756	-
06	3756	●	3756	●	3756	-
07				-		-
08				-		-
09				-		-
10				-		-
11				-		-
12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 △表示欠费, ○表示外地转入, -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 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 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 -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5.07.02 12:14:55			打印时间: 2025-07-02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HP 00019750



持证人姓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何起胜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4.11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6.05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 2016

Issued on



管理号: 2016035410352
证书编号: HP00019750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300吨包装袋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507-411627-04-01-803800		
建设单位联系人	张建雷	联系方式	15939465888
建设地点	河南省周口市太康县王集乡开发区6号		
地理坐标	(经度: 114度51分7.721秒, 纬度: 34度10分29.197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2319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23中39印刷231*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备案部门	太康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备案文号	2507-411627-04-01-803800
总投资(万元)	200	环保投资(万元)	9.6
环保投资占比(%)	4.8	施工工期	3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_____	用地面积(m ²)	5470(折8.2亩)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根据《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本项目不在禁止准入类事项之列。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项目已在太康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2507-411627-04-01-803800。

项目与备案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1-1 项目与备案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类别	备案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项目名称	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300吨包装袋建设项目	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300吨包装袋建设项目	一致
建设单位	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一致
建设地点	周口市太康县王集乡开发区6号	周口市太康县王集乡开发区6号	一致
建设性质	新建	新建	一致
总投资	200万元	200万元	一致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占地面积5470平方米，工艺流程：外购塑料薄膜-印刷-复合-固化-分切-成品；主要生产设备：凹版印刷机、复合机、分切机等设备。	项目占地面积5470平方米，建筑面积2900平方米，工艺流程：外购塑料薄膜-印刷-复合-固化-分切-制袋-成品；主要生产设备：凹版印刷机、复合机、分切机、制袋机等设备。	细化

由上表可知，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较备案更细化，项目建设情况与备案基本一致。

2、“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项目位于周口市太康县王集乡开发区6号，根据《河南省“三线一单”成果查询图》，项目所在区域为太康县一般管控单元，管控代码为ZH41162730001，为一般管控单元。本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如下：

（1）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位于周口市太康县王集乡开发区6号，根据《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项目不在生态红线一类、二类管控区范围内。本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源地、风景名胜、自然保护区等生态保护区，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2) 资源利用上线

项目采用的能源主要为水、电，项目用水由王集乡供水管网供给，用电由王集乡供电管网提供。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采取合理可行的“节能、降耗、减污”措施，有效降低项目能耗、水耗等，项目的建设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3)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太康县 2024 年环境空气常规因子现状监测结果统计数据，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项目附近最近的地表水体为大新沟，属于涡河支流，2023 年涡河太康马厂郭庄断面各监测因子均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要求。

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在采取本次评价提出的治理措施后，能够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固废得到合理处置，对周边环境质量影响较小，项目的建设运行不会改变周围环境质量，满足环境质量底线控制要求。

(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位于太康县王集乡开发区 6 号，根据《周口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申请》（2024 年 12 月），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一般管控单元。本项目与周口市环境管控单元环境准入清单的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1-2 本项目与周口市环境管控单元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

管控单元编码	管控单元分类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ZH41162730001	一般管控单元	太康县一般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1.加强对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的监督管理，未经国务院批准，禁止将永久基本农田转为城镇空间。 2.严格控制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以及可能造成耕地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	1、本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不涉及基本农田。 2、本项目为包装印刷，不属于严格控制行业企业和可能造成耕地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禁止向耕地及农田沟渠中排放有毒有害工业废水和未经处理的养殖小区畜禽粪便；禁止占用耕地倾倒、堆放城乡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医疗垃圾、	1、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不外排；项目不向耕地及农	符合

			工业废料及废渣等废弃物。 2.禁止填埋场渗滤液直排或超标排放。	田沟渠中排放有毒有害工业废水和未经处理的养殖小区畜禽粪便，项目固废均能妥善处置。 2、不涉及。	
		环境 风险 防控	1.对涉重行业企业加强管理，建立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风险防控体系和长效监管机制。 2.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等企业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污染治理设施时，要事先制定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	1、本项目不属于涉重行业企业； 2、不涉及。	符合
		资源 开发 利用 效率	1.企业应不断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新、改、扩建建设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2.严格地下水管理，加强取水许可和计划用水管理，严格实行产业准入制度。	1、本项目清洁生产可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2、本项目不取用地下水。	符合

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

3、选址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周口市太康县王集乡开发区6号，占地面积为5470m²，建筑面积2900m²。根据企业提供的房屋产权证明（见附件3）可知，该地块用途为工业用地。根据太康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县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见附图四），项目用地位于乡村发展区，符合太康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用地要求；项目建设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采用的能源主要为水、电，项目用水由王集乡供水管网供给，用电由王集乡供电管网提供，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在采取本次评价提出的治理措施后，能够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固废得到合理处置，对周边环境质量影响较小，项目的建设运行不会改变周围环境质量，满足环境质量底线控制要求。因此，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的管控要求。

项目厂区南侧为乡村道路，路对面为农田，东侧和西侧均为闲置厂房，北侧为农田。距离本项目较近的环境敏感点为南侧358m处的于楼和北侧494m处的董庄。本项目不在饮用水源保护范围内，营运期产生的各污染物经采取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后，均可做到达标排放或得到合理的处理

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可行且符合规划。

4、与周口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印发《周口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周口市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周口市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周口市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周环委办〔2025〕14 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周环委办〔2025〕14 号）相符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 1-3 本项目与周环委办〔2025〕14 号符合性分析表

文件名称	文件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周口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5.实施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组织涉VOCs企业针对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装卸、敞开液面、泄漏检测与修复（LDAR）、废气收集、废气旁路、治理设施、非正常工况、产品VOCs含量、污染防治设施运营管理情况等关键环节开展VOCs治理突出问题排查整治，2025 年 5 月底前，完成涉VOCs企业综合治理任务。按照“可替尽替、应代尽代”的原则，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重点行业加大涂料、油墨、胶黏剂、清洗剂等低VOCs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力度，铸造等重点行业应合理安排设施维护计划，生产设施、管道构件防腐防水防锈喷涂及厂房车间建（构）筑物外表面维修刷漆避开夏季高温时期（6 月至 8 月）。	本项目使用水性油墨和水性粘合剂，均属于低VOCs辅料，采用密闭桶装，有机废气经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达标排放。	相符
《周口市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6.持续推动企业绿色转型发展。严格项目准入，坚决遏制“两高一低”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加快推进工业企业绿色转型发展；深入推进重点水污染物排放行业清洁生产审核；培育壮大节能、节水、环保和资源综合利用产业，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对焦化、有色金属、化工、电镀、制革、石油开采、造纸、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全面推进清洁生产改造或清洁化改造。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一低”项目，生产不涉及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不外排。	相符
《周口市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	9.加强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定期查看“十四五”国家地下水考核点位和“双源”点位周边环境状况，开展周边污染隐患排查，确保点位水质总体保持稳定。针对出现水质恶化或水质持续较差的点位，分析研判超标原因，因地制宜采取措施改善水质状况。动态更新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排污单位名录，探索纳入排污许可管理。	本项目生产不涉及废水，对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相符
《周口市 2025 年柴油	20.开展货运车辆运输监管。督促重点行业企业规范管理运输车辆、厂内车辆以及非道路移动机械。	本项目厂内不涉及运输	相符

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	以满足绩效分级指标需求或其他移动源管理相关要求，对不满足绩效分级运输要求的实施动态调整。强化大宗物料运输企业门禁系统日常监管，2025年8月底前，完成全覆盖监督帮扶，对发现的问题企业限期整改到位。市级生态环境部门对环保绩效A、B（含B-）级和绩效引领性等行业企业门禁系统建设使用情况开展抽查。鼓励未列入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控的企业参照开展车辆管理，加大企业自我保障能力。	车辆及非道路移动机械；外购原料由生产厂家负责供货，外售产品委托符合要求的车辆运输。
----------------	--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周口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周口市 2025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周口市 2025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周口市 2025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周环委办〔2025〕14 号）相关要求。

5、与《关于做好 2025 年夏季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工作的通知》（豫环办〔2025〕25 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5 年夏季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工作的通知》（豫环办〔2025〕25 号）相符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 1-4 本项目与豫环办〔2025〕25 号相符性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p>二、加强低VOCs含量原辅材料替代</p> <p>组织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家具制造、电子制造等重点行业，加大低（无）VOCs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力度，采用符合《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38597-2020）、《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的限值》（GB 38507-2020）、《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 33372-2020）、《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 38508-2020）等VOCs含量限值标准的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按照“可替尽替、应代尽代”的原则，结合行业特点和企业实际，2025年4月底前完成低（无）VOCs原辅材料替代，纳入2025年大气攻坚重点治理任务。已完成源头替代的企业要严格低（无）VOCs含量原辅材料使用管理，未完成的企业要确保达标排放。</p>	<p>本项目使用水性油墨和水性粘合剂，水性油墨VOCs含量为4%，水性粘合剂VOCs含量为25g/L，均属于低VOCs辅料。</p>	<p>相符</p>
<p>三、提升有组织治理能力</p> <p>开展低效失效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持续推进涉VOCs企业低效失效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淘汰不成熟、不适用、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治理工艺，整治关键组件缺失、质量低劣、自动化水平低的治理设施。对于能立行立改的问题，督促企业立即整改到位。对于《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2024年，限制类和淘汰类）》（公示稿）列出的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等淘汰类VOCs</p>	<p>本项目有机废气经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达标排放，不属于低效失效污染治理设施。</p>	<p>相符</p>

<p>治理工艺（恶臭异味治理除外），以及不成熟、不适用、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治理工艺，应依据排放废气特征、VOCs组分及浓度、生产工况等，通过更换适宜高效治理工艺、原辅材料源头替代等方式实施分类整治。对于采用活性炭吸附工艺的企业，应根据废气排放特征，按照相关工程技术规范设计，使废气在吸附装置中有足够的停留时间。对于治理难度大、单一治理工艺难以稳定达标的企业，宜采用多种技术的组合工艺。加大蓄热式氧化燃烧（RTO）、蓄热式催化燃烧（RCO）、催化燃烧（CO）、沸石转轮吸附浓缩等高效治理技术推广力度。</p>		
<p>四、强化无组织排放管控 提升VOCs废气收集能力。指导督促企业按照“应收尽收、分质收集”的原则，科学设计废气收集系统，提升废气收集效率。产生VOCs的生产环节优先采用密闭设备、在密闭空间中操作或采用全密闭集气罩收集方式，并保持负压运行；采用集气罩、侧吸风等方式收集无组织废气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控制风速不低于0.3米/秒或按相关行业要求规定执行；推广以生产线或设备为单位设置隔间，收集风量应确保隔间保持微负压；含VOCs物料输送应采用重力流或泵送方式，严禁敞开式转运含VOCs物料，有机液体进料鼓励采用底部、浸入管给料方式；废气收集系统的输送管道应密闭、无破损。</p>	<p>本项目印刷、复合设置在二次封闭空间内，熟化（固化）室为全密闭结构，同时在制袋机设备上设置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项目废气收集系统的输送管道密闭、无破损。</p>	<p>相符</p>

综上，本项目符合《关于做好2025年夏季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工作的通知》（豫环办〔2025〕25号）相关要求。

6、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区划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20〕99号）及《太康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调整技术报告》相关内容，距离本项目最近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为太康县王集乡供水厂地下水井群（共7眼井），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厂厂区及1号~7号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本项目位于周口市太康县王集乡开发区6号，距离最近的饮用水井为王集乡地下水井群中的3#井（见附图五），本项目位于3#水井东侧253m处，不在地下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综上，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造成不利影响。

7、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

(环办大气函[2020]340号) 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对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号）中包装印刷行业相关指标进行对比分析，具体见下表。

表 1-5 本项目与包装印刷行业基本要求相符性分析

类别	A级企业	本项目	相符性
原辅材料	<p>1、凹版印刷工艺采用吸收性材料印刷时，使用水性油墨（VOCs≤15%）、能量固化油墨（VOCs≤10%）等低VOCs含量油墨比例达60%及以上；采用非吸收性材料印刷时，使用水性油墨（VOCs≤30%）、能量固化油墨（VOCs≤10%）等低VOCs含量油墨比例达30%及以上。</p> <p>2、柔版印刷工艺采用吸收性材料印刷时，使用水性油墨（VOCs≤5%）的比例达100%；采用非吸收性材料印刷时，使用水性油墨（VOCs≤25%）的比例达60%及以上；</p> <p>3、平版印刷工艺使用符合《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38507-2020）中VOCs比例达100%；100%使用无（免）醇润版液（润版液原液中VOCs≤10%），或使用无水印刷技术，或使用零醇润版胶印技术；</p> <p>4、丝网印刷工艺使用水性油墨（VOCs≤30%）、能量固化油墨（VOCs≤5%）的比例达60%及以上；</p> <p>5、印铁制罐生产过程100%使用水性油墨（VOCs≤25%）、能量固化油墨（VOCs≤2%）；100%使用水性涂料、能量固化涂料替代溶剂型涂料；</p> <p>6、复合、覆膜：使用符合《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的无溶剂、水基型等非溶剂型胶粘剂比例达75%及以上。</p> <p>7、上光：使用水性、紫外光固化（UV）等非溶剂型光油比例达到100%；</p> <p>8、清洗：采用胶印油墨、UV油墨印刷时，使用符合《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38508-2020）的VOCs含量清洗剂比例达到100%。</p>	<p>1、本项目为凹版印刷工艺，为非吸收性材料印刷，全部使用水性油墨，VOCs含量为4%；</p> <p>2、3、4、5不涉及；</p> <p>6、本项目复合工序使用的胶粘剂为水基型胶粘剂，使用比例为100%；</p> <p>7、8不涉及。</p>	相符
无组织	1、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特别控制要求；	1、项目印刷机、复合机等在生产车间内二次封闭并采用	相符

	<p>2、调配过程：凹印工艺调配稀释剂采用管道集中输送系统；设置专门的调配间进行调墨、调胶等，废气排至VOCs废气收集处理系统；</p> <p>3、供墨过程：在密闭设备或密闭负压空间内操作；向墨槽中加油墨或稀释剂时采用漏斗或软管等接驳工具；</p> <p>4、印刷过程：柔版印刷机采用封闭刮刀；凹版印刷机通过安装盖板、改变墨槽开口形状等减小墨盘、墨桶、搅墨机等开口面积；烘箱密闭，保持负压；印刷机整体排风收集；</p> <p>5、清洗过程：清洗专用清洗间、排风收集；沾染清洗剂的毛巾或抹布储存于密闭容器；</p> <p>6、复合过程：烘箱密闭，保持负压；干式复合机整机封闭集气收集；</p> <p>7、存储过程：油墨、稀释剂、胶粘剂、清洗剂、上光油等VOCs物料密闭存储，存放于无阳光直射的场所；废油墨、废清洗剂、废活性炭等含VOCs的废物应分类放置于贴有标识的容器内，加盖密封，存放于无阳光直射的场所。</p>	<p>负压收集，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无组织废气能够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特别控制要求；</p> <p>2、本项目不涉及调配工艺。</p> <p>3、本项目供墨过程在密闭负压空间内操作，不使用溶剂型油墨和稀释剂，水性油墨采用软管接驳；</p> <p>4、本项目印刷机二次封闭负压收集废气；烘箱为密闭结构，顶部设废气收集设施；</p> <p>5、本项目清洗采用干抹布擦洗，不使用清洗剂，沾染水性油墨的毛巾或抹布储存于密闭容器；</p> <p>6、本项目复合工序设置在二次封闭空间内，并在设备上方设置废气收集设施；</p> <p>7、本项目油墨、胶粘剂等VOCs物料密闭存储，存放于无阳光直射的场所，废油墨桶、废活性炭等含VOCs的废物分类放置于贴有标识的容器内，加盖密封，存放于无阳光直射的场所。</p>	
污染治理技术	<p>1、使用溶剂型原辅材料时，调墨、供墨、涂布（上光）、印刷、覆膜、复合、清洗等工序含VOCs废气采用燃烧、吸附+燃烧、吸附+冷凝回收等治理技术，处理效率$\geq 90\%$；</p> <p>2、采用平版印刷工艺或使用非溶剂型原辅材料时，当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中NMHC初始排放速率$\geq 2\text{kg/h}$时，建设末端治污设施，处理效率$\geq 80\%$。</p>	<p>1、本项目不涉及溶剂型原辅材料。</p> <p>2、本项目印刷等产生有机废气工序产生的废气采用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效率为90%。</p>	相符
排放限值	<p>1、在连续一年的监测数据中，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排放的NMHC为$20\text{-}30\text{mg/m}^3$，TVOC为$40\text{-}50\text{mg/m}^3$；</p> <p>2、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监控点NMHC的1h平均浓度值不高于6mg/m^3、任意一次浓度值不高于20mg/m^3；</p> <p>3、其他各项污染物稳定达到现行排放控制要求，并从严地方要求。</p>	<p>1、根据计算，本项目印刷工序NMHC排放浓度不高于20mg/m^3。</p> <p>2、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监控点NMHC的小时平均浓度值不高于6mg/m^3，监控点NMHC的任意一次浓度值不高于20mg/m^3。</p>	相符
监测监控水平	<p>1、严格执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印刷工业》（HJ1066-2019）规定的自行监测管理要求；</p> <p>2、重点排污企业风量大于$10000\text{m}^3/\text{h}$的主</p>	<p>1、本项目建成后执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印刷工业》（HJ1066-2019）规定的自行监测管理要求；</p>	相符

	要排放口 ^a 安装NMHC在线监测设施（FID检测器），自动监控数据保存一年以上； 3、安装DCS系统、仪器仪表等装置，连续测量并记录治理设施控制指标温度、压力（压差）、时间和频率值。再生式活性炭连续自动测量并记录温度、再生时间和更换周期；更换式活性炭记录温度、更换周期及更换量；数据保存一年以上。	2、本项目不属于重点排污企业； 3、本项目建成后安装DCS系统、仪器仪表等装置，连续测量并记录治理设施控制指标温度、压力（压差）、时间和频率值。评价要求企业记录活性炭温度、更换周期及更换量；数据保存一年以上。	
环境管理水平	环保档案齐全：1、环评批复文件；2、排污许可证及季度、年度执行报告；3、竣工验收文件；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5、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	评价要求企业按要求保存环保档案。	相符
	台账记录：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必须具备近一年及以上所用油墨的固含量、VOCs含量、含水率（水性油墨）等信息的检测报告）；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燃烧室温度、冷凝温度、过滤材料更换频次、吸附剂更换频次、催化剂更换频次）；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手工监测和在线监测）等）；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5、燃料（天然气）消耗记录。	评价要求企业结合厂区内实际情况，及时记录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监测记录信息、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等台账记录信息。	相符
	人员配置：设置环保部门，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评价要求企业配备专职的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相符
运输方式	1、物料公路运输全部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 2、厂内运输车辆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含燃气）或使用新能源车辆； 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1、评价要求物料公路运输全部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 2、评价要求厂内运输车辆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含燃气）或使用新能源车辆； 3、评价要求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相符
运输监管	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系统和电子台账。	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电子台账。	相符
<p>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包装印刷行业绩效分级A级企业要求相关要求。</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1、项目由来</p> <p>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拟投资 200 万元建设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 300 吨包装袋建设项目，该项目生产工艺流程为：外购原料-印刷-复合-固化-分切-制袋-成品。</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2017）第 682 号文《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应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规定，本项目属于“二十、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23 中 39 印刷 231*中其他”，本项目年用低 VOCs 含量水性油墨 11.7 吨，因此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p>受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委托，我单位承担了本项目的环评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在现场调查和收集有关资料的基础上，本着“科学、公正、客观”的态度，编制了本项目的环评报告表。</p> <p>2、周边环境概况</p> <p>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厂区南侧为乡村道路，路对面为农田，东侧和西侧均为闲置厂房，北侧为农田。距离本项目较近的环境敏感点为南侧 358m 处的于楼，北侧 494m 处的董庄。周围环境示意图见附图二。</p> <p>3、项目建设内容</p> <p>本项目具体建设内容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10px;">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项目组成</th> <th style="width: 20%;">名称</th> <th style="width: 65%;">工程内容</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体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生产车间</td> <td>位于厂区北侧，1 座 1 层彩钢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1300m²。</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闲置厂房</td> <td>位于厂区西侧，1 座 1 层彩钢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1500m²</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辅助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门卫及辅助房</td> <td>位于厂区大门东侧，1 座 1 层彩钢框架结构，占地面积 100m²</td> </tr>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用工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给水系统</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王集乡自来水管网供给</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供电系统</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王集乡电网供给</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排水系统</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肥田，不外排</td> </tr> </tbody> </table>	项目组成	名称	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位于厂区北侧，1 座 1 层彩钢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1300m ² 。	闲置厂房	位于厂区西侧，1 座 1 层彩钢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1500m ²	辅助工程	门卫及辅助房	位于厂区大门东侧，1 座 1 层彩钢框架结构，占地面积 100m ²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王集乡自来水管网供给	供电系统	王集乡电网供给	排水系统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肥田，不外排
项目组成	名称	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位于厂区北侧，1 座 1 层彩钢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1300m ² 。																	
	闲置厂房	位于厂区西侧，1 座 1 层彩钢框架结构，建筑面积 1500m ²																	
辅助工程	门卫及辅助房	位于厂区大门东侧，1 座 1 层彩钢框架结构，占地面积 100m ²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王集乡自来水管网供给																	
	供电系统	王集乡电网供给																	
	排水系统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肥田，不外排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措施	对印刷机、复合机设备区域二次封闭，同时设置集气罩负压收集，固化室为密闭结构，在顶部设集气管道，制袋机上方设集气罩收集。废气收集合并后经1套两级活性炭吸附+1根15m高排气筒（DA001）
	废水处理措施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肥田，不外排
	噪声防治措施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固废处理措施	1座20m ² 的一般固废暂存间，1座5m ² 的危废暂存间

4、产品方案

项目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年产量	备注
塑料包装袋	根据客户要求尺寸和规格制作	300t/a	用于食品包装，为BOPP膜和PE膜复合包装袋，仅在外层BOPP膜上印刷

5、主要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2-3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凹版印刷机	FR200	台	2
2	复合机	WRJ9-1000A	台	1
3		GF1100B	台	2
4	熟化室	/	台	2
5	分切机	/	台	1
6	制袋机	YMZD-600	台	5

6、原辅材料及资（能）源消耗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与资（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规格	单位	年用量	备注
1	BOPP膜	薄膜厚度 14μm	t	115.92	外购，基材密度 0.92g/cm³
2	PE膜	薄膜厚度 14μm	t	172.62	外购，基材密度 1.37g/cm³
3	水性油墨	/	t	11.7	25kg/桶，

4	水性粘合剂	/	L	6000	复合工序使用，20L/桶
5	印版	/	块	2000	直接外购成品，企业接收订单后，委托制版企业进行制版
6	水	/	m ³	120	/
7	电	/	万 kw·h	15	/

表 2-5 项目油墨用量核算表

印刷基材	印刷基材重量 (t/a)	印刷基材密度 (g/cm ³)	印刷基材厚度	印刷面积 (m ²)	单位面积油墨用量 (g/m ²)	油墨用量 (t/a)
BOPP 膜	115.92	0.92	14μm	900 万	1~1.3	11.7

注：不同批次订单印刷面积占比不一样，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常规订单单位面积油墨用量为 1~1.3g，本次评价油墨用量按最大 1.3g/m² 计。

主要原辅材料特性：

表 2-6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与资（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理化性质
1	BOPP 膜	BOPP 膜的主要化学成分为聚丙烯，其分子结构稳定，具有较高的化学惰性和耐腐蚀性，能够抵抗一定浓度的酸、碱和溶剂等腐蚀作用，表面光滑，结晶度高，具有较好的机械强度、耐撕裂性和耐磨性等物理性能，能够抵抗外部物理因素的影响，不易破损或变形。
2	PE 膜	PE 膜，即聚乙烯薄膜，是指用 PE 颗粒生产的薄膜。PE 膜具有防潮性，透湿性小。
3	水性油墨	本项目使用的油墨为凹印油墨中的非吸收性承印物油墨，根据《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38507-2020），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限值为≤30%。根据油墨厂家提供检测报告（见附件 4），本项目使用的水性油墨 VOC 含量为 4%，满足《油墨中可挥发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GB38507-2020）中限值要求。
4	水性粘合剂	水性粘合剂的主要成分为：水（50.5%），水溶性丙烯酸树脂（48.0%），烷基苯酚聚乙二醇磷酸盐（1.1%），碳酸氢钠（0.2%），聚二甲基硅氧烷（0.2%）。液体，乳白色，轻微树脂味道，pH7-7.5，熔点 0℃，沸点 100℃，凝固点 0℃，分解温度 320℃，不燃，密度 0.95g/cm ³ ，完全溶于水，可以与水任意比例混合均匀，动力黏度 50-65mPas，化学性质稳定，不溶于油性溶剂。根据《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水基型胶粘剂 VOC 含量限值-聚氨酯类限值为≤50g/L，根据水性粘合剂厂家提供的检测报告（见附件 4），本项目使用的水基型胶粘剂 VOC 含量为 25g/L，满足《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水基型胶粘剂限值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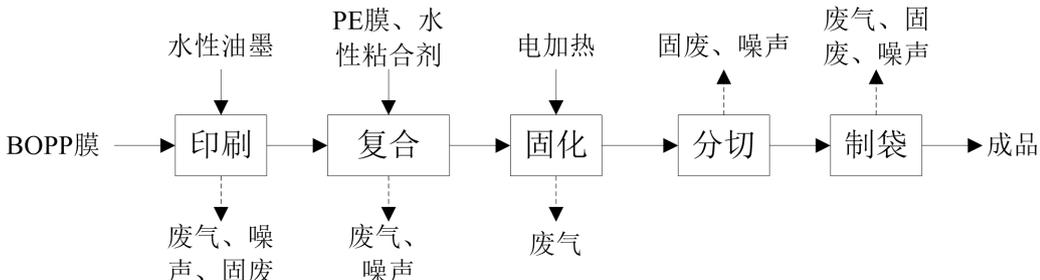
	<p>7、公用工程</p> <p>(1) 供电</p> <p>本项目年用电量 15 万 KW·h，由王集乡电网供给。</p> <p>(2) 给、排水</p> <p>本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生活用水由王集乡供水管网提供。</p> <p>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参考《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人均生活用水按 40L/人·d 用水量计算，则职工生活用水总量为 0.4m³/d (120m³/a)。生活污水产生系数按 0.8 计，则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32m³/d (96m³/a)，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肥田，不外排。</p> <p>8、工作人员及工作时间</p> <p>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年工作 300 天，生产采用 2 班工作制，每班 8h，人员均不在厂区内食宿。</p> <p>9、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p> <p>本项目生产车间位于厂区北侧，印刷机和复合机设置在二次封闭的生产车间北侧，车间东侧设置熟化机、制袋机和分切机，车间东南侧分布有办公室、库房、一般固废间和危废暂存间。生产车间内各区域相互独立，互不影响。项目厂区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三。</p>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 text-orientation: upright;">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p>	<p>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p> <p>2.1 营运期工艺流程</p> <p>本项目所生产的塑料袋为食品包装袋，需根据客户需求对包装袋进行印刷，工艺流程如下。</p>  <pre> graph LR BOPP[BOPP膜] --> 印刷[印刷] 印刷 --> 复合[复合] 复合 --> 固化[固化] 固化 --> 分切[分切] 分切 --> 制袋[制袋] 制袋 --> 成品[成品] 印刷 --> 水性油墨 印刷 --> 废气、噪声、固废 复合 --> PE膜、水性粘合剂 复合 --> 废气、噪声 固化 --> 电加热 固化 --> 废气 分切 --> 固废、噪声 制袋 --> 废气、固废、噪声 </pre>

图 2-1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介：

①**印刷：**本项目印刷方式为凹版印刷，所用油墨均为水性油墨。将外购的 BOPP 薄膜放至印刷机进口，铺放平整，进行印刷图案，印刷完成后收卷转至复合工序。

凹版印刷原理：凹版印刷是使整个印版表面涂满油墨，然后用特制的刮墨机构，把空白部分的油墨去除干净，使油墨只存留在图文部分的网穴之中，再在较大的压力作用下，将油墨转移到承印物表面，获得印刷品。凹版印刷属于直接印刷。印版的图文部分凹陷，且凹陷程度随图像的层次有深浅的不同，印版的空白部分凸起，并在同一平面上。

印刷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有机废气，设备运行时会产生一定的噪声。每批次印刷作业结束或需更换水性油墨颜色时，需对印刷版进行清洁，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本项目采用干抹布擦洗印刷版，无清洗废水产生，会产生废抹布。

②**复合：**印刷后的 BOPP 膜转至复合机后与 PE 膜进行复合，复合机的一端设放卷装置，均匀牵引 BOPP 塑料膜上料，通过中部上胶辊将水性粘合剂均匀涂于塑料膜表面，再与另外一层 PE 塑料膜复合在一起即可。复合包装袋把不同特性的材料复合在一起，以改进包装材料的透气性、透湿性、耐油性、耐水性、使其发挥防微生物、对光、香、臭等气味的隔绝性以及耐热、耐寒、耐冲击具有良好的机械强度和加工适用性。

③**固化：**将复合后的塑料膜放置在密闭的保温熟化室进行保温固化（电加热，固化温度为 55℃）。此过程会产生一定的有机废气。

④**分切：**成卷的复合塑料膜在制袋前，需运至分切机将多余的塑料膜切掉，根据客户需求裁剪成所需的尺寸大小，项目分切机均采用冷刀切割。此过程会产生一定的边角料及残次品，设备运行会产生一定的噪声。

⑤**制袋：**将分切后的塑料膜转至全自动制袋机上进行制袋，项目采用热封制袋法，其原理主要是用烫刀将薄膜压在封口平板，使薄膜熔化热合。制袋封

	<p>边温度为 120℃，采用电加热，制袋封边时间为 1~2s。制袋机对制袋膜分别进行对折、封边、封底、裁切工序后，即为项目产品塑料包装袋。此工序会产生一定的有机废气、固废和噪声。</p> <p>2.2 营运期主要污染工序</p> <p>(1) 废气：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印刷、复合、固化和制袋工序废气，污染因子为非甲烷总烃。</p> <p>(2) 废水：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肥田，不外排。</p> <p>(3) 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是机械设备、风机作业时产生的噪声。</p> <p>(4) 固体废物：本项目固废主要是废包装材料、边角料和残次品、废印版、废活性炭、废油墨桶、废胶桶、废抹布和生活垃圾。</p>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p>项目为新建，经现场勘查，项目现状为空厂房，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p>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地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本次根据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中太康县 2024 年监测数据进行分析，统计结果详见下表。						
	表3-1 太康县2024年环境空气质量一览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超标倍数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52	35	149	0.49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87	70	124	0.24	不达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8	60	13	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7	40	43	0	达标
	CO	24h 平均质量浓度 第 95 百分位数	1100	4000	28	0	达标
	O ₃	8h 平均质量浓度 第 90 百分位数	171	160	107	0.07	不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因子 SO ₂ 、NO ₂ 、CO 日均浓度监测结果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的要求，PM ₁₀ 、PM _{2.5} 、O ₃ 不满足二级标准要求，项目区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							
太康县目前正在实施《周口市 2025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周环委办〔2025〕14 号），通过积极采取措施有效改善区域环境质量。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距离本项目较近的地表水为项目西南侧约 540m 处的大新沟，在下游约 27km 马厂镇处汇入涡河。根据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涡河为IV类水体，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本次评价引用周口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涡河太康马厂郭庄断面 2023 年的监测数据，统计结果见下表。							
表3-2 涡河太康马厂郭庄断面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mg/L							
时间			高锰酸盐指数均值	NH ₃ -N均值			
2023 年涡河太康马厂郭庄断面			3.3	0.48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10	1.5																										
	<p>由上表可知，涡河太康马厂郭庄断面 2023 年地表水监测因子高锰酸盐指数、氨氮年均值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V类标准要求，区域水环境质量较好。</p> <p>3、声环境质量现状</p> <p>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无需开展声环境现状监测。</p> <p>4、地下水 and 土壤环境</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可知，原则上不开展地下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地下水和土壤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不需开展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影响评价。本项目不存在污染途径，因此不需开展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影响评价，不再进行现状检测。</p> <p>5、生态环境</p> <p>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环境保护目标	<p>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p> <p>表 3-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名称</th> <th>保护对象</th> <th>保护内容</th> <th>环境功能区</th> <th>相对厂址方位</th> <th>相对厂界距离/m</th> <th>人口数</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环境空气</td> <td>于楼</td> <td>居民</td> <td rowspan="2">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td> <td>S</td> <td>358</td> <td>100 人</td> </tr> <tr> <td>董庄</td> <td>居民</td> <td>N</td> <td>494</td> <td>390 人</td> </tr> <tr> <td>地表水</td> <td>大新沟</td> <td>水环境</td> <td>《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td> <td>SW</td> <td>540</td> <td>/</td> </tr> </tbody> </table>			名称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人口数	环境空气	于楼	居民	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	S	358	100 人	董庄	居民	N	494	390 人	地表水	大新沟	水环境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	SW	540	/
	名称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人口数																						
	环境空气	于楼	居民	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	S	358	100 人																						
		董庄	居民		N	494	390 人																						
地表水	大新沟	水环境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	SW	540	/																							
1、废气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标准名称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6-2020）表 1 和表 3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浓度 40mg/m ³ 、排放速率 1.0kg/h； 无组织：厂房外 1h 平均浓度值 6mg/m ³ ，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厂房外 1h 平均浓度值 6mg/m ³ ， 任意一次浓度值 20mg/m ³																										

	<p>A.1 特别排放限值</p> <p>《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环办大气函[2020]340号）包装印刷行业 A 级要求</p>	<p>非甲烷总烃</p>	<p>有组织：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浓度 20~30mg/m³； 无组织：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监控点 1h 平均浓度值不高于 6mg/m³、任意一次浓度值不高于 20mg/m³</p>						
<p>2、噪声</p> <p>项目运营期噪声执行标准详见下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76 627 1386 772"> <thead> <tr> <th>标准名称</th> <th>污染因子</th> <th>标准限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td> <td>L_{Aeq}</td> <td>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td> </tr> </tbody> </table> <p>3、固废</p> <p>一般固废参考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固废参考《危险固废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p>				标准名称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L _{Aeq}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标准名称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L _{Aeq}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p>总量控制指标</p>	<p>（1）废水：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肥田，不外排，不涉及废水总量控制指标。</p> <p><u>（2）废气：本项目废气主要有有机废气，经核算，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量为 0.0626t/a。即新增 VOCs 废气总量替代指标为 0.0626t/a。</u></p> <p><u>（3）总量替代来源</u></p> <p><u>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管理工作的通知》（2024 年 10 月 30 日）。优化总量指标管理。对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挥发性有机污染物的单项新增年排放量小于 0.1 吨，氨氮小于 0.01 吨的新改扩建建设项目，免于提交总量指标来源说明，由各地生态环境部门统筹总量指标替代来源，并纳入台账管理。</u></p> <p><u>本项目新增 VOCs 年排放量小于 0.1t，因此可免于提交总量指标来源说明。</u></p>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本项目利用已建成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和调试，因此本次评价不再分析施工期的环保措施情况。</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p> <p>1.1 废气源强核算</p> <p>本项目运营期使用的油墨为从厂家外购的水性油墨，直接在本项目印刷工序使用，不需要调墨，因此无调墨废气产生。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印刷、复合、固化和制袋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p> <p>①印刷、复合和固化工序废气</p> <p>项目包装袋印刷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有机废气，本项目使用油墨为水性环保油墨中的非吸收性承印物油墨，根据油墨厂家提供检测报告，本项目使用的油墨 VOCs 含量为 4%，本项目水性油墨用量为 11.7t/a。</p> <p>②复合工序废气</p> <p>本项目复合胶粘剂采用水性粘合剂，根据水性粘合剂厂家提供的检测报告，本项目使用的粘合剂 VOCs 含量为 25g/L，本项目水性粘合剂用量为 6000L/a。</p> <p><u>项目印刷和复合间整体二次密闭，车间设置整体排风，项目使用的印刷机和复合机自带集气引风装置，印刷槽密闭，同时在设备上方设置二次有机废气集气罩及引风管道；熟化室（固化）为密闭空间，在熟化室顶部设集气管道，项目集气效率按 95%计。废气收集后与制袋工序废气一起引至一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u></p> <p><u>本次评价按印刷、复合和固化过程中油墨和胶粘剂中 VOCs 全部挥发计，则印刷、复合和固化工序中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618t/a。该工序年工作时间 4800h。</u></p> <p>②制袋工序废气</p>

经查阅相关资料，聚乙烯（PE）无臭无毒，熔点为 140℃，分解温度在 300℃ 以上，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制袋过程封边温度为 120℃，热切温度为 200℃，因此封袋及热切过程中不会导致聚乙烯的分解，但仍会有一定的有机废气产生，以非甲烷总烃计。

项目制袋工序非甲烷总烃产生源强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境部，2021 年第 24 号文）中“292 塑料制品行业系数手册”，参照“2926 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行业系数表”，挥发性有机物产污系数为 2.7kg/t-产品。项目包装袋制袋封袋和热切工序加工量约占产品总量的 5%。则项目包装袋制袋工序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0405t/a，包装制袋工序年工作时间 4800h。

本项目拟在制袋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及集气管道（集气效率 90%），废气收集后与印刷、复合和固化废气一起引至一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综上，项目非甲烷总烃总产生量为 0.6585t/a，有组织废气产生量为 0.6256t/a，产生速率为 0.1235kg/h；无组织废气产生量为 0.0329t/a，产生速率为 0.0137kg/h。

1.2 污染物产排情况及达标排放分析

本项目印刷、复合、固化和制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收集后经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风量为 20000m³/h，处理效率按 90%计，废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其污染物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1 项目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			排放形式	治理措施名称	污染物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0.6256	0.1303	6.52	有组织	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 DA001	0.0626	0.0130	0.65

生产车间		0.0329	0.0069	!	无组织	车间密闭	0.0329	0.0069	!
------	--	--------	--------	---	-----	------	--------	--------	---

由上表可知，塑料包装袋生产过程中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可满足《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6-2020）中表 1（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速率 1kg/h，最高排放浓度 40mg/m³）标准要求，同时满足《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包装印刷行业 A 级要求（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浓度 20~30mg/m³）。

1.3 废气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根据《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中包装印刷企业 A 级绩效分级指标要求：采用平版印刷工艺或使用非溶剂型原辅材料时，当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中 NMHC 初始排放速率>2kg/h 时，建设末端治污设施，处理效率≥80%。**本项目使用水性油墨和胶粘剂均属于非溶剂型原辅料，建设两级活性炭吸附末端治污设施，处理效率 90%。**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印刷工业》（HJ1066-2019）表 A.1 废气治理可行技术参考表，印前加工、印刷和复合涂布等其他生产单元挥发性有机物浓度<1000mg/m³时，可行技术为“活性炭吸附（现场再生）、浓缩+热力（催化）氧化、直接热力（催化）氧化、其他”。本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浓度<1000mg/m³，有机废气采用两级活性炭吸附，属于可行技术中其他，满足技术规范要求。

1.4 废气排放口信息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口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2 大气污染物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编号及名称	类型	地理坐标 (经纬度°)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C)
生产工序	排气筒 DA001	一般排放口	E114.851826°， N34.175028°	15	0.4	常温

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详见表 4-3~表 4-5。

表 4-3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年排放量 t/a
一般排放口					
1	DA001	非甲烷总烃	0.65	0.0130	0.0626
一般排放口合计		非甲烷总烃			0.0626
有组织排放总计		非甲烷总烃			0.0626

表 4-4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物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1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对印刷机、复合机设备区域二次封闭,同时设置集气罩负压收集,固化室为密闭结构,在顶部设集气管道,制袋机上方设集气罩收集。废气收集合并后经1套两级活性炭吸附+1根15m高排气筒(DA001)	《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6-2020)表3	厂房外1h平均浓度值6mg/m ³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20mg/m ³	0.0329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特别排放限值	厂房外1h平均浓度值6mg/m ³ ,任意一次浓度值20mg/m ³	
				《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环办大气函[2020]340号)包装印刷行业A级要求	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监控点1h平均浓度值不高于6mg/m ³ 、任意一次浓度值不高于20mg/m ³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非甲烷总烃			0.0329	

表 4-5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有组织排放量/(t/a)	无组织排放量/(t/a)	年排放量/(t/a)
1	非甲烷总烃	0.0626	0.0329	0.0955

1.5 非正常工况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非正常排放指的是生产过程中开停车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以及污染物排放控制达不到有效率等情况下的排放。本项目可能发生的非正常排放的情况为工艺设备运转异常,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等情况造成的非正常排放。此种情况下,活性炭吸附装

置故障处理效率降低，对废气处理效率以 0%计，非正常排放历时不超过 1h。项目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详见下表。

表 4-6 项目非正常排放情况一览表

序号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mg/m ³	非正常排放量t/a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1	DA001	生产设备/环保设备故障等	非甲烷总烃	6.52	0.0001	1	1	生产工艺设备停止运行，环保设备维修

为减轻对环境的影响，评价建议在非正常排放情况下，应立即停止生产，环保设备故障修复后再进行生产。

1.6 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印刷工业》（HJ1246-2022）、《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印刷工业》（HJ1066-2019）和《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6-2020），本项目自行监测计划见下表所示。

表 4-7 大气污染物监测计划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废气	DA001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1 次/半年
	四周厂界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厂区内车间外	非甲烷总烃（1h 平均浓度值、任意一次浓度值）	1 次/年

综上，项目废气处理措施合理，污染物可以做到达标排放，治理设施可行，项目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项目员工生活用水量约为 120m³/a，产污系数按 0.8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96m³/a（0.32m³/d）。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肥田，不外排。项目化粪池容积为 10m³，可以满足 30 天废水储存能力的要求。

3、噪声

项目运营过程中噪声主要是机械设备、风机等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高噪声设备源强在 70~90dB(A)之间。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源强及治理措施见下表。

表4-8 工业企业噪声源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距离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1	生产车间	凹版印刷机1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15.4	41.2	1.2	43.7	20.7	9.8	4.0	昼	26.0	26.2	32.7	39.2	46.9	1
2		凹版印刷机2	80		14.2	41.2	1.2	15.4	20.7	38.1	4.0	昼	26.0	35.2	32.7	27.4	46.9	1
3		复合机1	80		-20.5	36.7	1.2	45.4	8.3	8.0	7.9	昼	26.0	20.8	35.6	35.9	36.0	1
4		复合机2	80		-20.5	35.6	1.2	45.4	7.1	8.0	9.1	昼	26.0	20.8	37.0	35.9	34.8	1
5		复合机3	80		-8.2	35.6	1.2	33.1	7.1	20.3	9.1	昼	26.0	23.6	37.0	27.8	34.8	1
6		熟化室1	70		9.2	36.7	1.2	20.4	17.2	33.5	8.0	昼	26.0	17.8	19.3	13.5	25.9	1
7		熟化室2	70		17.5	36.7	1.2	11.4	17.2	42.5	8.0	昼	26.0	22.9	19.3	11.4	25.9	1
8		分切机	80		21.5	35.4	1.2	3.6	15.4	49.7	10.0	昼	26.0	42.9	30.2	20.1	34.0	1
9		制袋机1	80		5.5	34.5	1.2	21.9	11.0	31.1	13.7	昼	26.0	27.2	33.2	24.1	31.3	1
10		制袋机2	80		8.3	34.5	1.2	19.9	11.0	37.3	13.7	昼	26.0	28.0	33.2	22.5	31.3	1
11		制袋机3	80		12.0	34.5	1.2	15.4	11.0	37.6	13.7	昼	26.0	30.2	33.2	22.5	31.3	1
12		制袋机4	80		13.3	34.5	1.2	14.1	11.0	38.9	13.7	昼	26.0	31.0	33.2	22.2	31.3	1
13		制袋机5	80		18.5	34.5	1.2	8.9	11.0	44.1	13.7	昼	26.0	35.0	33.2	21.1	31.3	1
14		风机	90		-24.5	25.3	1.2	51.1	6.3	2.6	18.8	昼	26.0	29.8	48.0	55.7	38.5	1

表中坐标以厂界中心（114.852139, 34.174772）为坐标原点，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本次评价噪声预测参考《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的相关要求，评价预测模式为：

（1）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源功率级计算方法

①室内声源首先换算为等效室外声源，再按各类声源模式计算。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计算出某个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Q -指向性因素；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

当放在两面墙角处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

R -房间常数； $R=Sa/(1-\alph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 m 。

②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1ij}} \right)$$

式中：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③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2) 计算总声压级

①计算各室外噪声源和各含噪声源厂房对各预测点噪声贡献值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

工作时间为 t_i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sum_{i=1}^N t_i 10^{0.1L_{di}} + \sum_{j=1}^N t_j 10^{0.1L_{dj}}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 -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②预测值计算

$$L_{eq} = 10 \lg (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 (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dB (A)。

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9 厂界噪声贡献值预测结果一览表

预测方位	最大值点空间相对位置/m			时段	贡献值 (dB(A))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X	Y	Z				
南侧	5.7	-46.7	1.2	昼间	22.6	昼间≤60dB(A)	达标
北侧	-6.2	49.2	1.2		50.5		达标

注：项目东侧和西侧为公共厂界。

由预测结果可知，经采取基础减振和厂房隔声措施等降噪后，项目南侧和北侧厂界昼间噪声贡献值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昼间≤60dB(A)]的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HJ 1301—2023)，噪声自行监测计划一览表见下表：

表 4-10

噪声自行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噪声	南侧和北侧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季度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

4、固废

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

4.1 一般工业固废

①废包装材料

项目原料拆包会产生废包装材料，根据厂家提供资料，产生量约为 1t/a，收集暂存于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内，定期外售。

②边角料及残次品

项目印刷、分切、制袋等工序会产生废边角料及残次品，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废边角料及残次品产生量约 5t/a，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内，定期外售。

③废印版

项目印刷过程中印版需定期更换，废印版产生量约 2000 块/a，项目使用水性油墨，废印版属于一般工业固废，收集暂存于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内，定期外售。

4.2 危险废物

①废活性炭

项目设置 1 套两级活性炭装置，活性炭碘值不低于 800mg/g，根据《简明通风设计手册》中介绍，活性炭有效吸附量为 $q_c=240g/kg$ 。本项目非甲烷总烃被吸附量约为 0.5630t/a，本项目单箱活性炭装载量为 1t，第一级活性炭每半年更换一次，第二级活性炭每年更换一次，可以满足有机废气吸附要求。则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 3.56t/a。

经查阅《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废活性炭属于“HW49 其他废物”中的“900-039-49 烟气、VOCs 治理过程（不包括餐饮行业油烟治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危险特性为“T”，经厂区内危废暂存间收集后，定期交由

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②废油墨桶、废胶桶、废抹布

根据项目原料用量，经估算，废油墨桶产生量约为 468 个/a，废胶桶产生量约为 300 个/a，产生量共计约 0.77t/a。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运营过程中印刷机及墨槽需要定期清洗，清洗方式为采用干抹布进行擦拭清理，根据生产经验，废抹布产生量约为 0.5t/a。经查阅《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以上废物均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49 其他废物，危废代码为 900-041-49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等，危险特性为“T/In”，经厂区内危废暂存间收集后，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4.3 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1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算，全年工作日 300 天，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5t/a，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表 4-11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处理情况一览表

产生环节	名称	属性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物理性状	环境危险特性	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原料拆包	废包装材料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	固态	/	1	/	收集后在一般固废间暂存，定期外售
分切、制袋工序	边角料及残次品		/	固态	/	5	/	
印刷工序	废印版		/	固态	/	2000 块/a	/	
废气治理	废活性炭	HW49 其他废物 900-039-49	非甲烷总烃	固态	T	3.56	密闭容器	在危废间暂存，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辅料包装和清洗工序	废油墨桶、废胶桶、废抹布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有机成分	固态	T/In	1.27	加盖密闭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固态	/	1.5	垃圾桶	由环卫部门处理

4.2 污染治理措施

本项目拟在生产车间东南侧设置 1 座 20m² 一般固废暂存间，一般固废间地

面应采取水泥硬化措施，具备防风、防雨、防渗漏功能，内部划分区域，不同类别固废分区暂存，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中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

本项目拟在生产车间东南侧设置 1 座危废暂存间（5m²），用于暂存运营期产生的废活性炭和废油墨桶、废胶桶、废抹布。本项目危废间采用封闭结构，废活性炭和废抹布设置专用容器收集后在危废间暂存，废油墨桶、废胶桶加盖存放，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危废间废气经管道引至生产工序有机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

本项目危废储存场所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12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情况一览表

贮存场所 (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 名称	危险废物 类别	危险废物 代码	位置	占地 面积	贮存 方式	贮存 能力	贮存 周期
危废间	废活性 炭	HW49 其 他废物	900-039-49	车间东侧	3m ²	密闭 胶桶	4.5t	1 年
	废油墨 桶、废 胶桶、 废抹布	HW49 其 他废物	900-041-49		2m ²	加盖 密闭	1.5t	1 年

项目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7 年第 43 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设计、运行和贮存：

1) 危废间污染控制要求

①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②危废间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等要求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

③危废间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④危废间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贮存的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还应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cm/s ），或至少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 10^{-10}cm/s ），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⑤危废间宜采用相同的防渗、防腐工艺（包括防渗、防腐结构或材料），防渗、防腐材料应覆盖所有可能与废物及其渗滤液、渗漏液等接触的构筑物表面；采用不同防渗、防腐工艺应分别建设贮存分区。

2) 危险废物贮存过程污染控制要求

①在常温常压下不易水解、不易挥发的固态危险废物可分类堆放贮存，其他固态危险废物应装入容器或包装物内贮存。

②液态危险废物应装入容器内贮存。

③易产生 VOCs、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和刺激性气味气体的危险废物应装入闭口容器或包装物内贮存。

3) 企业须健全危废相关管理制度，并严格落实

①企业须配备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专门负责企业危险废物统计、收集、暂存、转运和管理工作，并对有关危废产生部门员工进行定期教育和培训，强化危险废物管理；

②企业须建立危险废物收集操作规程、危险废物转运操作规程、危险废物暂存管理规程等相关制度，并认真落实；

③企业应按照《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要求，对危险废物储运场所张贴警示标示，危险废物包装物张贴警示标签；

④规范危险废物统计、建立危险废物收集及储运有关档案，认真填写《危险废物项目区内转运记录表》，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

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等，并即时存档以备查阅。

4) 认真落实申报登记和台账登记制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三十二条、第五十三条的规定，产生危险废物、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必须向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如实、及时申报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流向，以及贮存、处置等情况。建设单位应按照《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1259-2022）相关要求，建立健全台帐登记制度，如实记录危险废物产生、贮存、利用和处置等环节的情况。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合理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5、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项目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可不开展地下水专项评价工作；土壤不开展专项评价工作。

在确保各项措施得以落实，并加强厂区的管理，保证各个环节正常运行的前提下，项目运行基本不会对厂内地下水、土壤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6、生态影响分析

本项目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周围均为厂房、田地，无需特殊保护的生态保护区。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7、环境风险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B，本项目不存在附录B中的危险物质，环境风险较小，不存在重大危险源。项目环境风险主要为易燃物质泄漏发生火灾、爆炸事故从而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

评价建议采取以下措施：

(1) 装备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及室内外消火栓等防火灭火设施，要害区域配

置相应种类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并保证完好有效，不得借故移作他用，加强管理，提高工作人员的防火意识；

(2) 企业应建立健全的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予以执行；

(3) 针对可能出现的情况，制订的应急措施方案，并与当地的应急预案衔接，一旦出现事故可借助社会救援，并指定专人负责，使损失和对环境的污染降到最低。同时，定期进行模拟演练，根据演练过程中发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修订和完善应急方案；

(4) 车间杜绝各种明火，设置醒目的禁止烟火等标志。

通过以上风险防范及减缓措施，做到防患于未然，杜绝或将该项目发生风险事故的几率降低为零，真正达到预防事故发生的目的。

8、环保投资分析

本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9.6 万元，占总投资的 4.8%。本项目环保投资见下表：

表4-13 环境保护投资估算

类别	污染源	治理措施及效果	投资 (万元)
废气治理	有机废气	对印刷机、复合机设备区域二次封闭，同时设置集气罩负压收集，固化室为密闭结构，在顶部设集气管道，制袋机上方设集气罩收集。废气收集合并后经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4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化粪池，定期清掏肥田不外排	1
噪声防治	降噪措施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1.5
固废治理	一般工业固废	1 座 20m ² 的一般固废暂存间	1.5
	危险废物	1 座 5m ² 的危险废物暂存间	1.5
	生活垃圾	垃圾桶若干	0.1
合计			9.6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非甲烷总烃	对印刷机、复合机设备区域二次封闭，同时设置集气罩负压收集，固化室为密闭结构，在顶部设集气管道，制袋机上方设集气罩收集。有机废气经1套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1根15m排气筒排放	《印刷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6-2020)中表1和《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环办大气函[2020]340号)包装印刷行业A级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NH ₃ -N、BOD ₅ 、SS	化粪池	定期清掏肥田，不外排
声环境	高噪声设备	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边角料及残次品和废印版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废活性炭和废油墨桶、废胶桶、废抹布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地面防渗等措施减少对土壤、地下水的影响。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运行过程中加强生产管理，完善相应的防范措施。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 项目建设过程中主体工程、环保设施应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运行；项目建成后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p> <p>(2) 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要求申请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p> <p>(3) 项目运营过程中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制度，落实环境管理台账记录的责任人，明确工作职责，包括台账的记录、整理、维护和管理等。台账记录频次和内容须满足排污许可证环境管理要求，并对台账记录结果的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负责。台账按照电子化储存和纸质储存两种形式同步管理；</p> <p>(4) 建设单位按照排污许可中规定的内容和频次定期开展自行监测。</p>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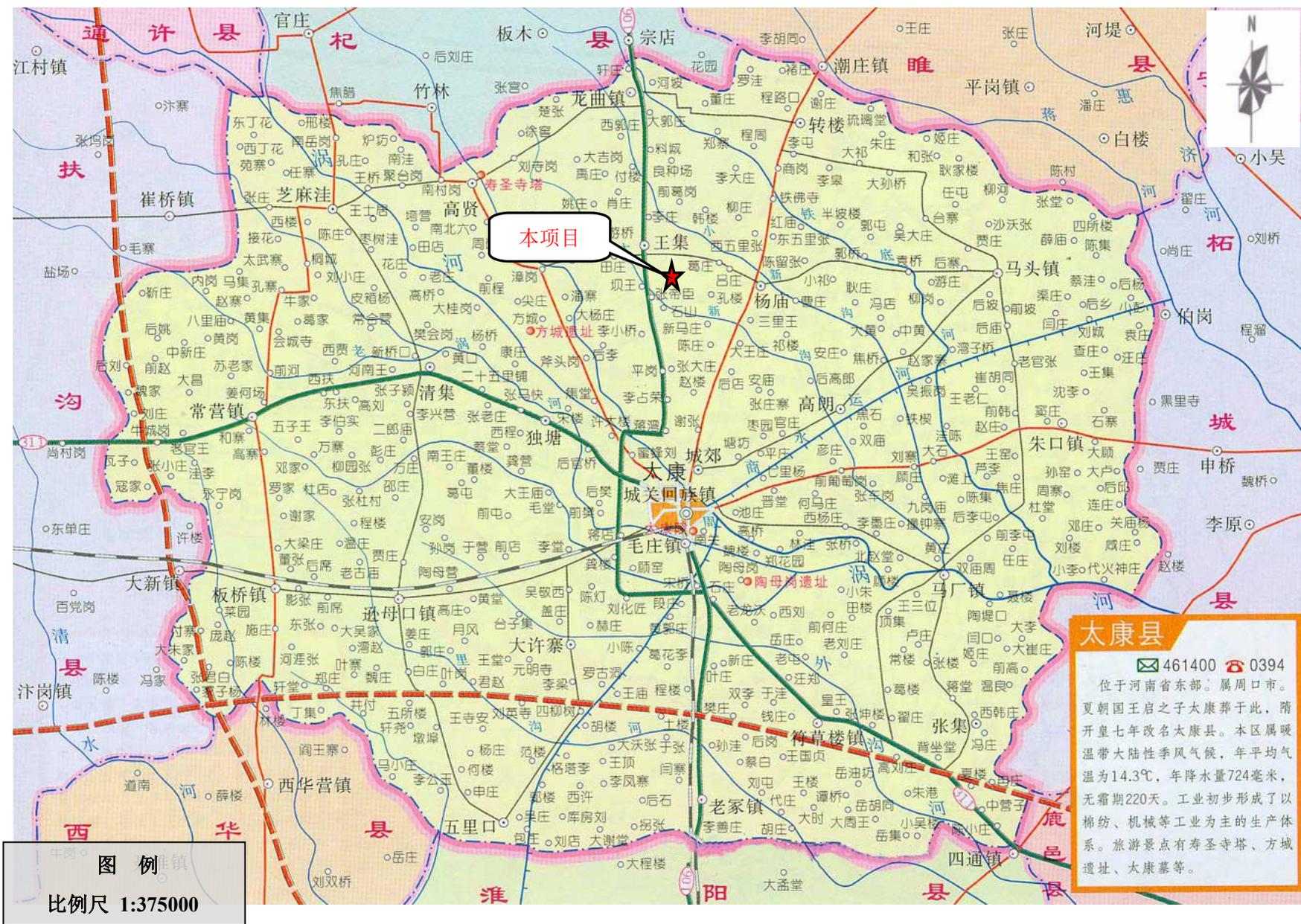
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 300 吨包装袋建设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符合相关用地规划要求，周围环境不存在明显的制约条件，在严格落实本次环评规定的各项污染控制措施的前提下，各污染源可以稳定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可以实现项目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因此，评价认为本项目的建设从环保角度是可行的。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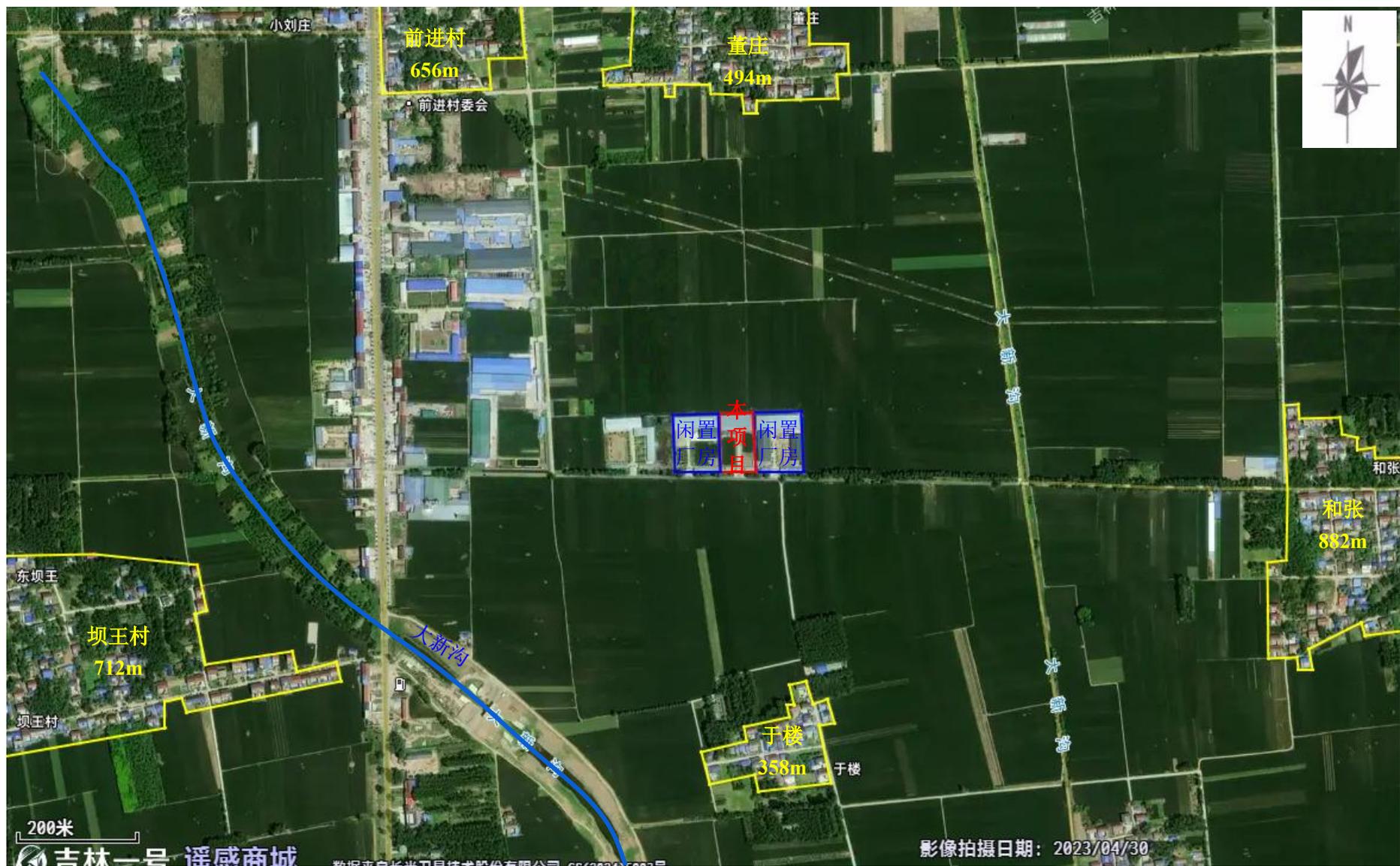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 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有组织）	/	/	/	0.0626	/	0.0626	+0.0626
废水	/	/	/	/	/	/	/	/
一般固 废	废包装材料	/	/	/	1	/	1	+1
	边角料及残次品	/	/	/	5	/	5	+5
	废印版	/	/	/	2000块/a	/	2000块/a	+2000块/a
危险废 物	废活性炭	/	/	/	3.56	/	3.56	+3.56
	废油墨桶、废胶桶、 废抹布	/	/	/	1.27	/	1.27	+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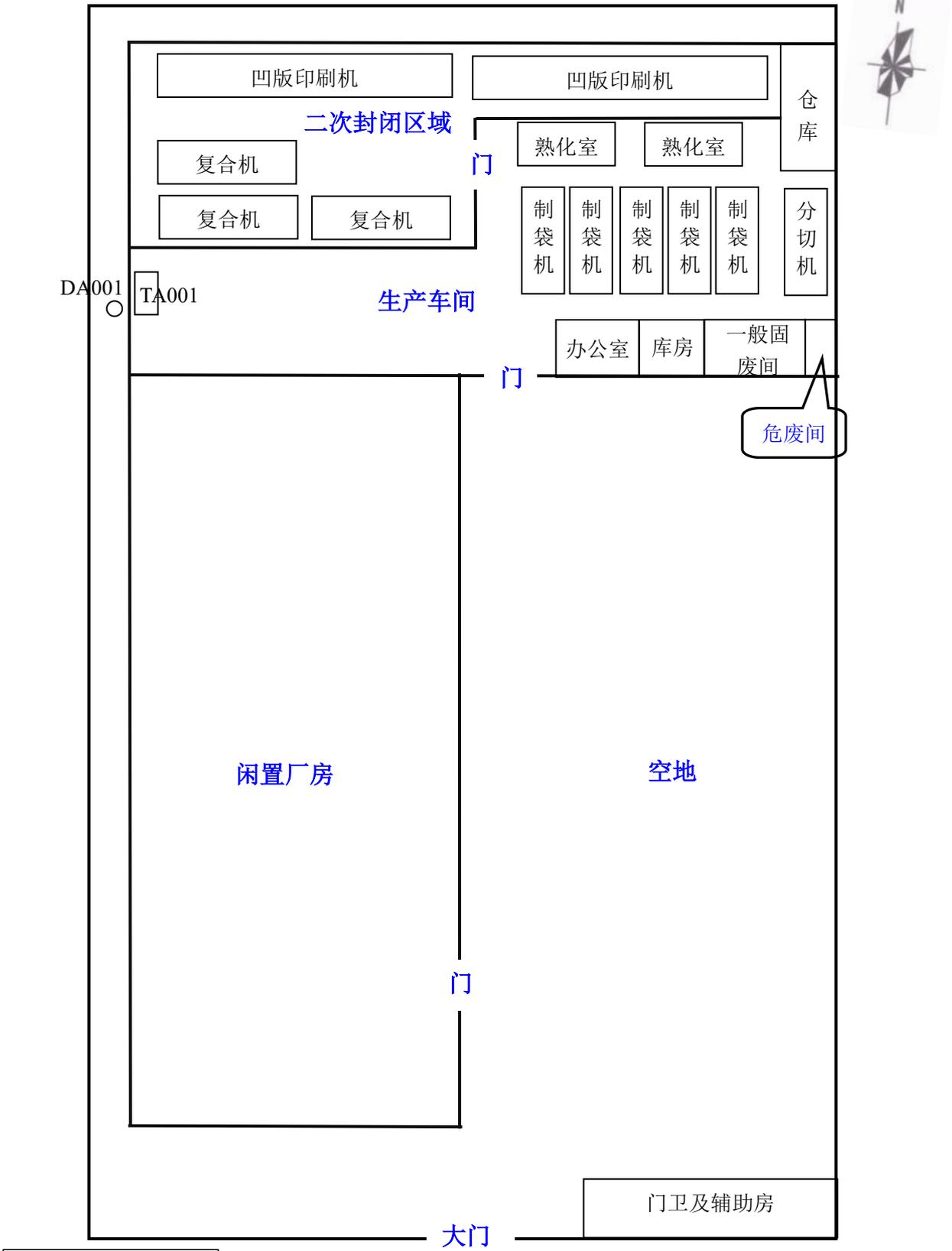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单位：t/a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周围环境及保护目标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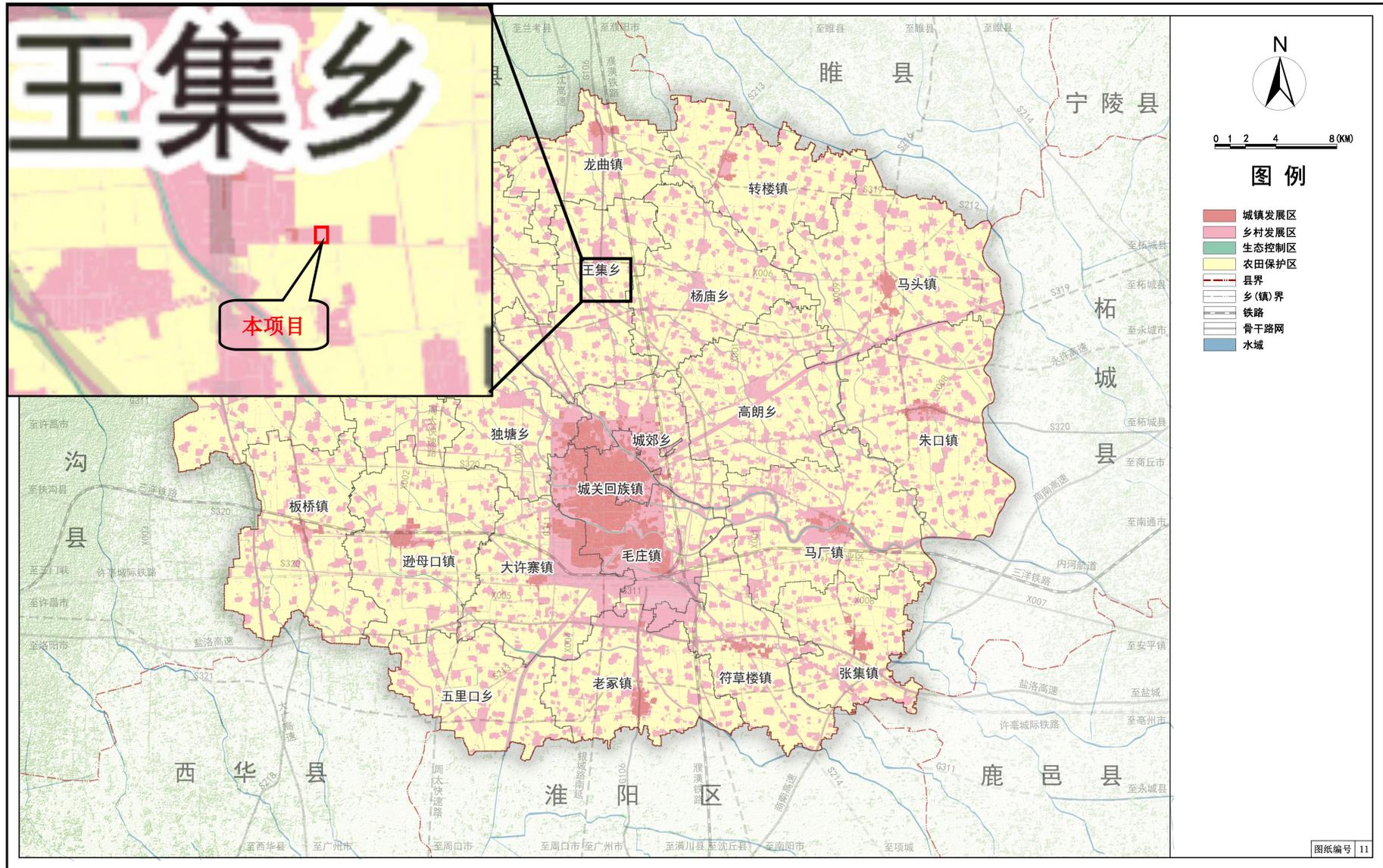


图例
比例尺 1: 500

附图三 本项目厂区总平面布置及分区防渗图

太康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县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太康县人民政府 编制
2024年6月

太康县自然资源局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制图
河南嘉图土地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附图四 本项目在太康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中位置图

太康县王集乡地下水井群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调整结果图



附图五 本项目与王集乡饮用水源地位置关系图



附图六 项目在“三线一单”中位置图



厂区大门



东侧厂区



南侧道路和农田



厂区西侧



项目现状



项目负责人踏勘现场照片

附图七 现场照片

委 托 书

河南乐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我单位特委托贵公司对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 300 吨包装袋建设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贵单位接受委托后抓紧开展工作。

特此委托



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01 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507-411627-04-01-803800

项目名称：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300吨包装袋建设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证照代码：91411627MAEH11BW8T

企业经济类型：私营企业

建设地点：周口市太康县王集乡开发区6号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占地面积5470平方米，工艺流程：外购塑料薄膜-印刷-复合-固化-分切-成品；主要生产设备：凹版印刷机、复合机、分切机等设备。

项目总投资：20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备案机关监管告知：

按照产业政策如实备案建设，备案平台及时填报建设进度。未按时填报进度，或涉及产业政策禁止、项目建设与备案不符及与有关规定相违背等情形的，应立即停止建设并整改；否则根据《企业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办法》进行处罚，并列入失信企业名单。

备案日期：2025年07月01日



附件 3 项目土地证明

房屋产权证明

兹证明 太康县王集乡开发区 6 号，该场所占地面积 8.2 亩，建筑面积共 2900 平方米，为工业用地，产权归 张建雷 所有，产权明晰，非违法建筑，符合工业经营活动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的相关规定，上述房产产权归属明确，允许用于市场主体注册及合法经营活动，无扰民及安全隐患。

特此证明



2025 年 06 月 05 日

注:本证明仅用于该市场主体注册登记及相关行政审批事项。

附件 4 水性油墨、胶检测报告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4136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Report No. : WTH24H05109105C
 委托方/ Applicant : 偃师市中德印刷材料厂
 Yanshi City Zhongde Printing Materials Factory
 地址/ Address : 河南洛阳偃师市首阳山北环路寨后村/ Zhaihou Village, Beihuan
 Road, Shouyang Mountain, Yanshi City, Luoyang, Henan
 样品名称/ Sample Name : 油墨/ Printing ink
 供应商/ Supplier : 偃师市中德印刷材料厂
 Yanshi City Zhongde Printing Materials Factory
 颜色/ Color : 白色/ White
 检测要求/ Test Requested : 参见报告下页/ Refer to next page (s)
 检测结论/ Test Conclusion : 参见报告下页/ Refer to next page (s)
 样品接收日期/ Date of Receipt sample : 2024-05-13
 检测周期/ Testing period : 2024-05-13 ~ 2024-05-17
 报告日期/ Date of Issue : 2024-05-17
 检测结果/ Test Result : 参见报告下页/ Refer to next page (s)



报告制作/ Prepared By:

深圳市虹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Hongcai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新生社区莱茵路 30-9 号 1 层、2 层、3 层 (天基工业园 B 栋厂房)

Address: Building B, Tianji Industrial Park, Floor 1&2&3 No.30-9 Laiyin Road, Xincheng Community, Longgang Street, Longgang District, Shenzhen, Guangdong, China

电话/ Tel: +86-755-84616666/400-0066-989 邮箱/ E-mail: service@hct-test.com

深圳市虹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授权签字人

Signed for and on behalf of

Shenzhen Hongcai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Michael Huang

Michael Huang

深圳市虹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Shenzhen Hongcai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http://www.hct-test.com



报告编号/ Report No.: WTH24H05109105C

检测要求/ Test Requested	检测结论/ Test Conclusion
参照 GB 38507-2020 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s) 含量的限值, 对样品进行以下项目检测: / Determine the following item(s) in the sample with reference to GB 38507-2020 Limits of 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 (VOCs) in printing ink:	
-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 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VOCs) content	合格/ PASS

检测结果/ Test Result(s):

白色油墨-凹印油墨/Solvent-based ink-Gravure ink

检测方法/仪器/ Test Method/Equipment: GB/T 38608-2020:附录 B GB/T 38608-2020 :Appendix B; GC-MS

检测项目 Test Item(s)	单位 Unit	方法检出限 MDL	结果 Result(s)	限值 Limit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VOCs)	%	0.1	4	≤ 30

备注/ Note:

0.1%=1000mg/kg

%=百分比 / %=percentage

MDL=Method Detection Limit

对于样品 1: 结果为湿样品总重量中的含量。 / For specimen 1: The result(s) is(are) of total weight of wet sample.



样品描述/ Sample Description:

序号 No.	HCT 样品 ID HCT Sample ID	检测点描述 Test Part Description		备注 Note
1	WTH24H05109105C.1	1	白色油墨 White ink	●

备注/ Note:

●=实际检测样品/●=Actual tested sample

样品附图/ The photo of the sample



声明/ Statement:

1. 检测报告无批准人签字和专用章无效。
This report is considered invalid without approved signature and special seal.
2. 委托单位及地址，样品和样品信息由委托方提供，委托方应对其真实性负责，HCT 未核实其真实性。
The Applicant name and Address, the sample(s) and sample information was/were provided by the applicant who should be responsible for the authenticity which HCT hasn't verified.
3. 本报告检测结果（结论）仅对受测样品负责。
The result(s)(conclusion) shown in this report refer(s) only to the sample(s) tested.
4. 未经 HCT 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Without written approval of HCT, this report can't be reproduced except in full.
5. 无 CMA 标识报告中的结果仅用于客户科研、教学、内部质量控制、产品研发等目的，仅供内部参考。
The result(s) in no CMA logo report shall only be used for client's scientific research, teaching, internal quality control, product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etc..and just for internal reference.
6. 有 CNAS 标识报告中的“n”代表该检测项目暂未申请 CNAS 认可。
The “n” in CNAS logo report means that the test item(s) was (were) currently not applying for CNAS accreditation.
7. 本报告使用的判定规则：
Decision rules used in this report:
(1)按照检测要求列的法规/标准中规定的判定规则；
(2)如果检测要求列的法规中没有规定判定规则的话，则按照《CNAS-GL015 判定规则和符合性声明指南》6.2.1 简单接受(w=0)的二元判定规则：
合格(接受)—测得值位于容许区间以内。





报告编号/ Report No.: WTH24H05109105C

不合格(拒绝)-测得值位于容许区间以外。

(1)According to the Decision rules in the regulations/standards listed in the Test Requested;

(2)If there is no Decision rules specified in the regulations listed in the Test Requested, then according to CNAS-GL015 Guidelines on Decision Rules and Statements of Conformity, 6.2.1, Simple Acceptance (w=0) of

The binary Decision rule:

PASS (Accepted) - The measured value is within the tolerance interval.

FAIL (Rejected) - The measured value is outside the tolerance interval.

=====报告结束/ End of Report =====



No. : SH250611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153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样品名称: 水性粘合剂
Sample Description

商标/型号: _____
Brand /Model

委托单位: 安徽润轩新材料有限公司
Applicant

检测类别: 委托检验
Test Type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GUANGDONG TESTING INSTITUTE OF PRODUCT QUALITY SUPERVISION



No. : SH2506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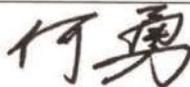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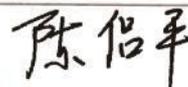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Guangdong Testing Institute of Product Quality Supervision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共 2 页 第 1 页

样品名称 Sample Description	水性粘合剂	生产日期 Manufactured Date	-----
		生产批号 Serial No.	-----
商标、型号 Brand、Model	-----	收样单号 Voucher No.	C7012386
受检单位 Inspected Entity	-----	检测类别 Test Type	委托检验
委托单位 Applicant	安徽润轩新材料有限公司	样品数量 Sample Quantity	300g
生产单位 Manufacturer	-----	抽样基数 Sampling Base	-----
抽样地点 Sampling Place	-----	收样日期 Sampling Date	2025年6月05日
抽样单位 Sampling Entity	-----	验讫日期 Tested Date	2025年6月10日
样品特征和状态 Sample Character and State	完好		
检测依据 Testing reference	见结果页。		
判定依据 Judging reference	GB 33372-2020 《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 (水基型胶粘剂包装应用领域 丙烯酸酯类)		
检测结论 (Test Conclusion) : 本次委托检验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 含量项目, 检测结果符合标准的要求。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p>检验检测专用章 Issued by (stamp) 2025年06月10日 复印报告未盖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No copy of this report is valid without original red stamp of testing body</p></div>			
备注 Remarks	委托单位要求按GB 33372-2020标准判定。		

批准:
Approved by审核:
Checked by主检:
Tested by

No. : SH2506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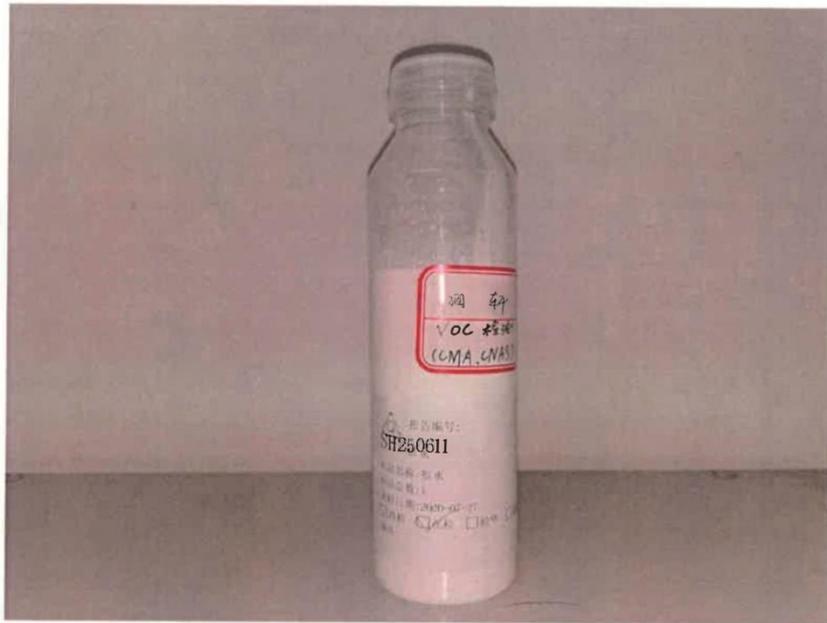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Guangdong Testing Institute of Product Quality Supervision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共 2 页 第 2 页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判定依据要求	单位	检测结果	方法 检出限	判定
1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	GB 33372-2020	≤50	g/L	25	5	合格



报告结束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627MAEH11BW8T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张建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
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包装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
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拾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5年04月14日

住所 河南省周口市太康县王集乡开发区
6号



登记机关

2025 年 04 月 14 日

姓名 张建雷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9 月 12 日
住址 河南省太康县杨庙乡南街
行政村六组



公民身份号码 41272419860912153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太康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7.03-2038.07.03

编制单位责任声明

我单位 河南乐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9GW2YN2A)
郑重声明:

一、我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

二、我单位受 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的委托,主持编制了 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 300 吨包装袋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在编制过程中,坚持公正、科学、诚信的原则,遵守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法律法规、标准和技术规范等规定。

三、在编制过程中,我单位建立和实施了覆盖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全过程的质量控制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并在现场踏勘,现状监测、数据资料收集、环境影响预测等环节以及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审核阶段形成了可追溯的质量管理机制。

四、我单位对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承担相应责任,并对报告表内容的真实性、客观性、全面性、规范性负责。



建设单位责任声明

我单位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627MAEH11BW8T）
郑重声明：

一、我单位对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 300 吨包装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承担主体责任，并对报告表内容和结论负责。

二、在本项目环评编制过程中，我单位如实提供了该项目相关基础资料，加强组织管理，掌握环评工作进展，并已详细阅读和审核过报告表，确认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生态保护与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充分知悉、认可其内容和结论。

三、本项目符合生态环境法律法规、相关法定规划及管理政策要求，我单位将严格按照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确定的内容和规模建设，并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严格落实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落实环境环保投入和资金来源，确保相关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标准和总量控制要求。

四、本项目将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有关规定，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者填报排污登记表。

五、本项目建设将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日常监督检查。在正式投产前，我单位将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向社会公开验收结果。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2025 年 7 月 24 日 00749

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 300 吨包装袋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函审意见

《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 300 吨包装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由河南乐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专家以函审形式进行了该报告表的技术审查，经审阅、核实，形成函审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拟投资 200 万元建设太康县诚辉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年加工 300 吨包装袋建设项目，该项目位于河南省周口市太康县王集乡开发区 6 号，项目占地面积 5470 m²，建筑面积 2900 m²，生产工艺流程：外购塑料薄膜-印刷-复合-固化-分切-制袋-成品；主要生产设备：凹版印刷机、复合机、分切机、制袋机等设备。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项目总投资 200 万元，环保投资 9.6 万元。

根据《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 年版）》，本项目不在禁止准入类事项之列。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项目已在太康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2507-411627-04-01-803800。

二、报告表编制质量

该报告表编制基本符合技术指南要求，工程及环境情况介绍较清楚，所提污染防治措施原则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三、报告表应修改完善内容

- 1、进一步调查厂址周边敏感点分布情况，结合太康县国土空间总体

规划、“三线一单”和周边敏感点分布情况，完善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2、细化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完善印刷、复合、固化和制袋个工序有机废气收集措施，核实废气产排源强，完善废气达标排放可行性分析。

3、核实高噪声设备源强，完善噪声环境影响分析，核实固废产生种类及产生量，完善相关附图。

专家签字： 丁娜

2025年7月1日